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陈利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陈利浩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王新勇先生、刘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章程和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 1) 审计委员会：赵合喜先生（主任委员）、樊勇先生、亓峰先生；
- 2) 提名委员会：樊勇先生（主任委员）、赵桂林先生、王新勇先生；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亓峰先生（主任委员）、赵合喜先生、赵桂林先生。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朱辉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秦秀芬女士、李美平先生、简露然先生、林武星先生为高级副总裁，聘任向万红先生、袁绣华女士、李晨先生、姚国全先生、陈婷女士、曾增先生、何永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毕伟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林武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袁绣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袁绣华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6-6298628；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科技二路 23 号远光智能产业园；

邮政编码：519085；

电子邮箱：ygstock@ygsoft.com。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海霞女士、刘多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证券事务代表周海霞女士、刘多纳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6-6298628；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科技二路 23 号远光智能产业园；

邮政编码：519085；

电子邮箱：ygstock@ygsoft.com。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阳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毛华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但继续在公司任职；郑佩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但继续在公司任职。公司董事会对毛华夏先生、郑佩敏女士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华夏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50,93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447%，郑佩敏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787,49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413%。毛华夏先生、郑佩敏女士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股份管理。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

附：简历

陈利浩先生，中国国籍，1955年生，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自1998年以来，陈利浩先生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还担任国家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委员、珠海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专家委员，九三学社中央资源环境专门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政协研究咨询委员会委员、提案工作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荣誉监事长，广东省浙江商会名誉会长、珠海市浙江商会会长。还担任远光资本管理（横琴）有限公司董事长、远光软件（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珠海远光软件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昊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珠海远光晴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市载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珠海市浩天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省依依关爱儿童基金会创始人等。

陈利浩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利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利浩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89,793,194股。

王新勇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还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国网雄安金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历任山东送变电工程公司天广直流项目部实习会计、山东鲁能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经理助理，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管、主管，国家电网公司财务资产部资产处五级职员，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牵头人、财务资产部副主任、监察审

计部（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财务共享中心主任、财务资产部（资本运营中心）主任，国网征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王新勇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新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新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刘全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还担任公司 5%以上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主任，还担任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董事、国电内蒙古上海庙热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刘全先生历任北京第二热电厂厂办秘书、厂办副主任、计划科代科长，山西漳电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董事，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助理、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总经理工作部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信息中心主任、信访办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朝阳技术咨询分公司总经理、法律事务与信息管理部主任。

刘全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

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樊勇先生，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还担任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院长兼财政协同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税务学会理事、学术委员会副秘书长，还担任长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党委书记、江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先后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中国人民大学财政学专业，获财政学博士；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后；学术研究领域主要为财政税收理论与政策、政府及企业税务管理方面，曾在《世界经济》《财贸经济》《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税务研究》《财政研究》《改革》等国内重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30多篇；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财政部课题10余项；出版著作2本，工具书多本。主要承担税收学、税收管理、中国税制、税收筹划等课程的教学工作；曾在基层税务、财政部门工作。

樊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樊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樊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亓峰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生，计算机应用硕士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

事，还担任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中国通信学会监事，ITU-T 一致性评估指导委员会技术专家，全国区块链和分布式记账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通信学会区块链专委会委员。曾任职于北京市天元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天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林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元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元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赵合喜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副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指会委员。历任河南省三门峡中等专业学校讲师、高级讲师，2004 年 9 月调入东北财经大学，先后历任实验教学部主任、实验教学中心副主任、创新创业学院副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

赵合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合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

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合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赵桂林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资深注册会计师，具有20余年公司财务管理、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经验。现任北京春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还担任禹州市百汇百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北京中普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历任北京工商大学讲师、副教授，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SOHO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万年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众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鑫苑（中国）置业有限公司副总裁，三亚苑鼎演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赵桂林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桂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桂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朱辉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还担任远光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横琴）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北京汇通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经理、公司治理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兼电子商务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兼综合办公室主任、副总工程师兼天津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兼支付业务事业部主任、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金融运管中心主任；国网征信有限公司董事长；国网汇通

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朱辉先生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为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朱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秦秀芬女士，中国国籍，1979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自 2001 年以来，秦秀芬女士一直在公司任职，历任项目经理、实施中心副总经理、南方区总经理、营销管理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副总裁。目前还担任国网征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子公司北京智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数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秦秀芬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秦秀芬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秦秀芬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968,052 股。

李美平先生，中国国籍，1979 年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高级副总裁，2004 年 7 月加入公司，先后在客户支持中心、质量管理

部、实施中心、产品管理部等部门任职，历任实施中心总经理、实施总监、副总裁。目前还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智行慧达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李美平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美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127,503 股。

向万红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生。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裁，自 2000 年在公司任职，历任项目组经理、ERP 软件部经理、总裁助理，并于 2003 年 4 月至 2009 年 1 月期间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目前还担任公司工会主席，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远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向万红先生自 1999 年开始从事企业管理软件的研发工作，曾在长春市吉联软件公司、珠海市创我科技公司任职。

向万红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向万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向万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 132, 854 股。

简露然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生，大学学历。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自 2001 年以来，简露然先生一直在公司任职，先后从事营销管理、服务管理、客户化开发管理、公司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历任市场总监、营销总监、服务总监、副总裁。目前还担任公司子公司远光资本管理（横琴）有限公司监事、珠海远光晴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佛山市晴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简露然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简露然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简露然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 037, 741 股。

林武星先生，中国国籍，1985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高级副总裁，还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远光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横琴）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天津业务部专责、部门经理助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子商务部运营专员、运营支撑组负责人，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营销服务事业部 B2C 业务中心主任、供电服务处处长，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电力经营事业部主任，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电力市场服务（负荷云）事业部总监、运营总监、副总经理。

林武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武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武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袁绣华女士，中国国籍，1978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5 年加入公司，从事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历任人力资源经理、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曾任职于双喜电器有限公司、魅族科技有限公司、金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云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袁绣华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绣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袁绣华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129,266 股。

李晨先生，中国国籍，1976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历任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有限公司

市场部客户经理，北京国电博通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北京汇通金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监察审计部（党群工作部）主任、用户服务中心主任、副总经济师兼工会副主席等职务。

李晨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姚国全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生，现任公司副总裁，目前还担任公司子公司远光软件(武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数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加入公司，先后从事项目实施管理、产品管理、业务发展管理工作，历任公司多个大型项目的项目经理、实施中心总经理、产品管理部总经理、GRIS 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姚国全先生曾任职于江苏冶金机械厂、金蝶软件江苏分公司、珠海宏桥高科技公司。

姚国全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国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姚国全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94,349 股。

陈婷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管理学、法学双学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2001年加入公司，历任咨询及实施中心副总经理、GRIS事业部副总经理、共享服务业务总监、集团客户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陈婷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婷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56,314 股。

曾增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自2005年以来，曾增先生一直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实施中心副总经理、电力行业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曾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曾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36,236 股。

何永刚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自2002年以来，何永刚先生一直在公司任职。历任公司项目经理、产品经理、产品管理

部总经理、DAP 研发中心副总经理、产品规划设计部副总经理等。

何永刚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永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何永刚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384 股。

毕伟先生，中国国籍，1976 年生，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2000 年加入公司，历任开发工程师、开发经理、设计经理、产品经理、首席程序员、部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首席技术架构师、研发总监。

毕伟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毕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毕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32,167 股。

周海霞女士，中国国籍，1979 年生，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自 2002 年以来，周海霞女士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及法律事务部副经理。

刘多纳女士，中国国籍，1994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17 年 9 月加入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专员，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刘阳先生，中国国籍，1981 年生，浙江大学 MBA，获管理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获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5 年以来一直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投资总监、审计部经理。